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材料

2025 年 5 月

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3

议案四：《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7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8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9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1

议案八：《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22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会的各项工作，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如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欲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可在签到时先向会议工作人员进行登记。会上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内幕信息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四、为提高股东会议事效率，在就股东的问题回答结束后，即进行现场表决。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提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该项表决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表决票，填毕由会议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五、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公司将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六、股东会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两名见证律师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七、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九、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十、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1）。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 16：00

现场会议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宏路 1 号办公楼
8 层会议室

(二)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三)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范小平先生

(四)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12 日至 2025 年 5 月 12 日采用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
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
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
表股份数、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检票人员

(五) 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九) 复会宣布会议现场表决结果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 会议结束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及年度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董事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积极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经营情况简要回顾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564.74 万元，同比增长 19.9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35.63 万元，同比增长 27.69%。

二、董事会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周焰发	董事	离任	2024 年 10 月	个人原因
夏和生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11 月	职位调整
夏和生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11 月	被股东会选举为董事
叶文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11 月	被股东会选举为独立董事

上述变动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范小平先生、伍仲乾先生、龚伟全先生、梁韵湘女士、张强先生、夏和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包强先生、李祥军先生、叶文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董事长为范小平先生，副董事长为伍仲乾先生。

三、董事会履职和董事会会议情况

（一）董事会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各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心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

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公司的利益和中小股东权益及诉求，切实保证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帮助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促进公司的健康长远发展。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和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各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和表决情况见下表：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审议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8 日	1、《关于 2024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7、《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部通过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4 日	1、《关于参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部通过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4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5、《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议案》 6、《关于<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7、《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0、《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3、《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14、《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部通过

		1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17、《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1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9、《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21、《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2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2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2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2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26、《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7、《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9、《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12 日	1、《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2、《关于取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全部通过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17 日	1、《关于增加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全部通过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1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制定<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8、《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9、《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部通过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6 日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全部通过

次会议			
第三届董 事会第九 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3 日	1、《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暨签署股票回购 借款合同的议案》	全部通过
第三届董 事会第十 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 案》 3、《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 案》 4、《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 议案》	全部通过
第三届董 事会第十 一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30 日	1、《关于 2025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 产品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 案》 4、《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 议案》	全部通过

四、董事会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董事会职责，认真有效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进一步发挥战略引领作用，以实际行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稳健前行与长远健康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特此报告。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及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监事会组织编写了《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了解和掌握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信息、风险控制等，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人员变动情况

2024 年 10 月，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吴锦图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务；2024 年 11 月，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股东会选举张丽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本次变动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为周松华先生、刘贤明先生、张丽芳女士，其中周松华先生为监事会主席，刘贤明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

二、2024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各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和表决情况如下：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审议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
2024 年 1 月 8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 年 3 月 4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参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 年 4	第三届监	1、《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全部通过

月 24 日	事会第四次会议	2、《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9、《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1、《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1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1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1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1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16、《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1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8、《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12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 年 8 月 21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 年 10 月 16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 年 12 月 30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 2025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4、《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部通过

三、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和出席了全部的董事会和股东会，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议案和决议，了解了公司各项重要决策信息，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同时履行了监事会职责。具体工作如下：

1、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具备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并认真执行了股东会的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忠于职守，勤勉尽职，履行职务时能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2024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监事会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认真贯彻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围绕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结合新形势、新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能，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出席股东会，及时掌握公司重要决策事项，切实维护公司 and 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特此报告。

议案四：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58,057,846.53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6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 155,177,929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 1,507,149 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 153,670,78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142,271.48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2024 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29,948,729.18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40,091,000.66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07.32%。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金额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10,142,271.48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7.1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以及董事的岗位职责与履职情况，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 2025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具体内容

（一）独立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薪酬采用固定津贴制，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 12 万元人民币（税前）。

（二）非独立董事薪酬

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未担任公司实际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董事津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

议案七：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以及监事的岗位职责与履职情况，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 2025 年度任期内的监事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具体内容

公司监事在公司按照其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未担任公司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监事津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

议案八：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